

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

孟安发〔2024〕15 号

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调整煤矿等 15 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人员的通知

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，各乡镇、城镇办安全生产委员会，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，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，经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同意，对孟县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专委会）部分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设立

（一）煤矿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任：李佩斯 县委常委、副县长

副主任：贾庭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公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能源局、县气象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国网孟县供电公司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煤矿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煤矿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应急管理局分管负责人兼任。

（二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郭 华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副主任：贾庭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公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孟县分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气象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国网孟县供电公司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非煤矿山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应急管理局分管负责人兼任。

（三）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郭 华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副主任：贾庭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能源局、县公安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孟县分局、阳泉北站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危险化学

品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应急管理局分管负责人兼任。

（四）交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李东亮 副县长

副主任：崔计文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成 员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改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住建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工科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交警大队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孟县分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文旅局、阳泉北站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道路交通、水上交通、铁路运输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交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交通运输局局长兼任。

（五）建设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韩秀山 副县长

副主任：张俊虎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县住建局、县发改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工科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气象局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建筑、市政工程施工和城乡自建房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建设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住建局局长兼任。

(六) 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韩秀山 副县长

副主任：张俊虎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县住建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燃气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燃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住建局局长兼任。

(七) 文化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王雪梅 副县长

副主任：郝来银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
成 员：县教育局、县公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气象局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文化、旅游、A级景区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文化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文旅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文旅局局长兼任。

(八) 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郭 华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副主任：梁 浩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

成 员：县委组织部、县委宣传部、县委统战部、县委政法

委、县发改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工科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孟县分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能源局、县气象局、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县妇联、县交警大队、孟县金融监管局、县供销社、县城镇联社、阳泉北站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各行业领域消防安全工作。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消防救援大队，办公室主任由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兼任。

（九）电力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 李佩斯 县委常委、副县长

副主任： 李君毅 县能源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发改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工科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水利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教育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气象局，国网孟县供电公司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电力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电力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能源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能源局局长兼任。

（十）民爆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 张爱军 副县长

副主任：张宝军 县公安局副局长

成 员：县公安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民爆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民爆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公安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公安局分管负责人兼任。

（十一）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王 珂 县委常委、副县长

副主任：刘继红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成 员：县总工会、县发改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工科局、县交警大队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孟县分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能源局、孟县金融监管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各行业领域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工作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市场监管局局长兼任。

（十二）冶金工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郭 华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副主任：贾庭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发改局、县商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工科局、国

网孟县供电公司等部门分管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冶金工贸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冶金工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应急管理局分管负责人兼任。

（十三）校园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王雪梅 副县长

副主任：张东升 县教育局局长

成 员：县教育局、县检察院、县法院、县公安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卫健体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司法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应急局、县气象局、县信访局、县交警大队、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分管安全的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学校、幼儿园、学科类教育培训机构、校车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校园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教育科技局，办公室主任由教育局局长兼任。

（十四）餐饮住宿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王占山 县政府党组副书记、县经开区管委会主任

副主任：郑晓宁 县商务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商务局、县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县公安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分管安全的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酒店、宾馆、旅馆、旅社、民宿、客栈、出租公寓等住宿业和饭店、酒店、食堂、小饭桌等餐饮业安全生产工作。

作。餐饮住宿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商务局局长兼任。

(十五) 农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

主 任：李东亮 副县长

副主任：石建忠 农业农村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工科局、县公安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交通局、县水利局、生态分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分管安全的负责人。

负责组织协调农业、畜牧业、农机、渔业水产、沼气池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农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农业农村局局长兼任。



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13 日印发
